

证券代码：839949

证券简称：中润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河南省中润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1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孙凤明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牛艳军、李春红、牛金金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变更公司住所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改了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安阳市龙安区文明大道与梅东路交叉口向西 500

米（原东风乡种子站）

变更后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安阳市龙安区文明大道与钢二路交叉口南 50 米路东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已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取得注册地址变更的营业执照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《关于追认变更公司住所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提议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河南省中润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河南省中润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7 日